



补充耕地方案

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杭州市2018年度计划第12批次建设用地							
被占用耕地面积		5.7895				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	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				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	杭州市国土资源局大江东产业集聚区分局							
补充耕地方式		委托补充							
		自行补充		√					
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		收费标准		56		万元/公顷			
		缴纳金额		324.2120					
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									
项目名称	部备案号	验收文号	可新增耕地面积		已补充面积	可补充面积	本项目补充面积		
				水田			水田	等级	
衢江区高家镇斋堂村老佛殿后垦造耕地项目	33080320170027	衢江土开办[2017]11号	8.8905	8.8905	6.5329	2.3576	2.3576	2.3576	8
莲花镇山外村上培后背山垦造耕地项目	33080320170040	衢江土开办[2017]19号	3.7081	3.7081		3.7081	3.4319	3.4319	8
合计			12.5986	12.5986	6.5329	6.0657	5.7895	5.7895	8.00
已完成补充耕地情况									
已补充耕地面积	合计				其中				
					开发	整理	复垦		
	5.7895				5.7895	\	\		
备注	本批次占用耕地5.7895公顷（水田5.7895公顷），占用耕地的平均等级为8等。								

填表人：夏涛

审核人：虞志军